

小 女 代 序

爸 爸 的 吃 品 艺 品 人 品

阮丹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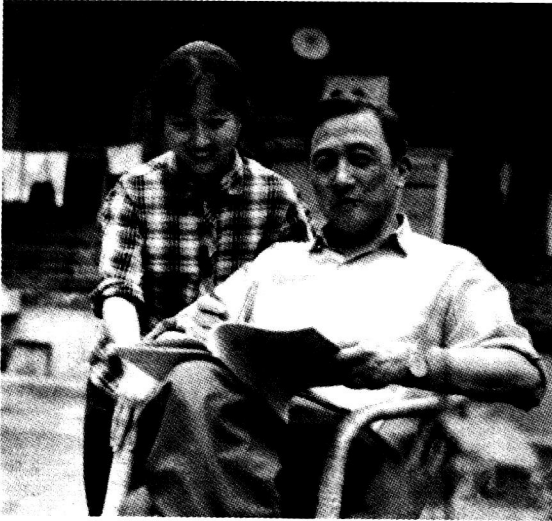
有人要写我的爸爸，问我他最大的特点是什么。我几乎不假思索就脱口而出：“好吃。”不错，好吃是爸爸的一大特点，并且爸爸对吃确实颇有研究。

在吃学上，爸爸讲究要有艺术性，达到色香味俱全。什么样的菜，用什么样的盘子盛，都要精心设计。尤其是请客，研究菜谱，那是爸爸最大的乐趣。他能像平时写作时一样蹲在椅子上，嘴里抽着烟，思考再三，才向大家宣读拟好的菜单。如果这顿饭达到了他预期的标准，酒足饭饱之后，爸爸就会眯起眼睛来得意上好一阵子。但经常是达不到标准的。每到这时，爸爸就会捶胸顿足地哀叹他“艺术的统一”被破坏了，同时还要惋惜这整桌精心设计的佳肴都因此而失了色。妈妈在一旁则柔声细语地来一句：“有什么大惊小怪的，怎么不能吃啊？”爸爸长叹一口气：“可这是艺术啊！”

爸爸声称吃学既是一门科学，更是一门艺术，他认为各门艺术总的规律无不可应用于美食学上。因而，他对吃学的研究与对艺术的见解，竟有如此之多的相通之处。了解他的吃品，也就如闻他的艺品，如见他的人品。

杂吃与杂家

吃东西，爸爸从来主张尝百味。凡是能吃的，只要有机会，他都要尝一尝。据他自己说，什么哥伦比亚的蚂蚁，山东青州的蝎子，越南的刺猬、狐狸、大象，他都尝过。还真不是吹牛，爸爸这辈子跑过不知多少地方，北国、江南、戈壁、高原、亚、欧、美，都留下过他的足迹。走到哪儿吃到哪儿，这些地方，便也都留下了他的嘴迹。昨天他还在夸说新疆的手抓羊肉，今天又称赞上海的“腌笃鲜”，明天可能就该回忆他儿时常吃的炒豆渣了。说不定还



要念叨起东京料理的生鱼片、越南乡村的炒芭蕉芯……“行万里路，尝百味鲜。”这一点，爸爸早就落实在行动上了。

爸爸要求饭菜应尽量达到完美，但并不就是说越高级越好，他所追求的是特色，要地道。他也时常津津有味地去吃那些“下里巴人”的东西，如妈妈爱吃的贴饼子、姐姐爱吃的炒肝、外孙刚从外面

爆好的爆米花，甚至我们家谁也不吃的豆汁儿，他也要喝上几口。爸爸绝不偏重什么南味还是北味，中餐还是西餐。他将这种杂吃总结为“并重南北，兼宗中西”，自认是吃学上的一大优势。

以杂吃著称的爸爸，在艺坛上也以其杂学获得公认。听听近几年来各种文章对他的称呼吧：“剧影艺术家”，这是一般统称；“三栖剧作家”，这是比较了解他的人对他的美誉；“著名话剧演员”，这是老朋友们对他的怀旧；“著名戏剧戏曲电影电视评论家”，这是艺术界新近送给他的雅号。他自己却在拼命抗拒，自称“杂家”而已。是的，“杂家”正是对爸爸几十年艺术生涯的总概括。

爸爸是剧作家，但他曾经也是演员。我最爱看他的影集，这是《家》里的觉新，这是《雷雨》中的周冲，这是与三姑黄宗英合演的《鸳鸯剑》，这位窈窕淑女也是爸爸扮的，还有这个丑媒婆，那个老艄公……爸爸的舞台形象真可谓丰富多采了。一谈起他的舞台生涯，爸爸总是一言难尽。他向我们讲起过，怎样带着三姑在上海“跑码头”，怎样在重庆舞台上“一赶三”（即一台戏里演三个角色），又如何与谢添、蓝马、沈扬一起，在重庆戏剧界被称为“四大名丑”。讲着讲着，来了情绪，爸爸还会即兴表演一番。

爸爸确实是非常喜欢表演艺术的，直至现在还常常“戏瘾”缠身，不能自拔。德国朋友乌韦领着摄制组在我家院子里拍电影，是记录爸爸和英若诚叔叔用英语合演《访鼠测字》的片子。演着演着，爸爸忽然从凳子上翻了个倒“吊毛”，接着一转身，又从凳子下面钻了出来。吓得我们全家人目瞪口呆。

呆，生怕把老爷子给摔出个好歹来，可他却一本正经地说：“我师兄王传淞就是这么演的 我不能少了……”

爱吃与爱艺

爸爸的爱吃可真是没办法 可谓“屡教不改 病入膏肓”。无论在什么条件下，他都念念不忘一个吃字。即使在“文革”时期，他还是依然如故。据八一电影制片厂的严寄洲伯伯说，他们在一起当“反革命”的时候，有一阵子有点儿宽松。他忽然发现爸爸上衣口袋里排列了一排小药瓶，就好像是哥萨克的子弹夹。开饭时便掏来掏去，忙得不亦乐乎。原来那些小瓶子里分别装着爸爸的“武器”酱油、醋、盐、味精、胡椒面……

爸爸的爱艺也同样没有办法。“文化大革命”之初，爸爸刚从越南南方前线归来不久。在紧张的游击队战斗生活中，他写了一部话剧《南方啊南方》，自认为是一部杰作，并满以为回国后很快就能搬上舞台。可万万没有想到，迎接他的是批判此剧的“打印件”，接着是检查交代，直到戴上“反革命”的帽子。爸爸被“批倒批臭”之后，“造反派”禁止他再写东西“毒害”革命群众 而爸爸这时又“恶习”难改 在“牛棚”中还利用写交代材料的废纸 写出了京剧剧本《南方云水》。明知身陷囹圄，难见天日，可就是要“顽固”到底。

再“解放”之后 爸爸可就“猖狂”起来了。张志新的事迹被披露出来后，他夜不能寐，日不能安，毅然将多年前就写好的“敦煌”重新压入箱底，又放下头脑中已构思成熟的“侯宝林”，一头奔赴沈阳，全力以赴去写这一伟大的共产党员。电影剧本《悲歌》很快问世了。早有人预言他的这个剧本不会被搬上银幕，可爸爸始终不改他对这一女英雄的崇敬之心。又十年了，爸爸至今还是那样的“顽固”……

爸爸酷爱艺术这片土地，孜孜不倦地耕耘着、收获着。这几年，他在写作上将其杂学也发展到了一个新的高度。他发挥起吃学上“兼宗中西”的主张，“土”“洋”结合 左右开弓了。用英语演出我国的传统戏 那只是个开端。接着 爸爸又把尤金·奥尼尔的名作《安娜·克里斯蒂》改编成发生在中国的故事，还借了我的名字就叫《安娣》，此剧已由美国导演来中国排练上演了。1986年爸爸去美国讲学一年 临行前他又将《赵氏孤儿》和《牡丹亭》改编成话剧，带到美国，让他的洋学生们来排演。回国后，这两个戏也都被陆续搬上了中国舞台……

爸爸爱写戏、演戏，更爱看戏。他几乎欣赏一切形式的表演艺术，百戏

都看”，并重南北”嘛。

爸爸看戏的主要交通工具，曾经是一辆侯宝林相声中所说的那种“哪儿都响，惟独铃儿不响”的破自行车，骑着它，爸爸几乎跑遍了京城。自从他上了年纪，破车已换成一辆新女车，但很快也骑旧了。

爸爸骑车去看戏，散戏之后，还常要登台与演员们握手、拍照。一切结束，各位首长、名家都钻进小汽车打道回府，而爸爸还蹬着他的“永久”行进在大马路上。要是会见的时间长了些，爸爸出了剧场大门，竟会连车子也找不到。看车的的老大妈以为是无人认领的车，早给收起来了。有的剧团负责人好心地问他：“您的司机在哪儿，给他留了票。”爸爸眨眨眼睛：“司机，我兼了。”

有时看完戏还得骑车去开座谈会，接着就是写文章。当然，这时爸爸早已忘了骑车之辛苦，说到得意之时，好像这台戏就是他写的、他演的……可他哪里还有时间写自己的剧本啊？我们心疼老爷子，曾在一起商量，是否能为他“请命”或者为他置辆汽车？可是……得了，得了，别做梦了。还是实惠点儿，给他买点儿他爱吃的天福酱肉、冬笋、豌豆苗吧，他就会眉开眼笑……

好吃与好交

爸爸好吃，并且好客。平时他什么都能忍受，惟独没有朋友不能忍受。家中有了什么好吃的，爸爸必要找个“知音”来共享。他的观点是：“一个人吃着没味儿”。于是千方百计，想方设法，四处打电话也要找个人来，妈妈拿他毫无办法。记得有一次他要请一位客人来吃饭，结果串联成了九位，幸亏那天吃的是“涮锅子”。

天天有客，来客就聊，妈妈抗议了：“有事没事的把人找来，一谈就是大半天，你那些东西什么时候写啊？还天天熬夜吗？少会点儿客，少看点儿戏吧！”爸爸原则上接受妈妈的劝告，并且立即采取“行动”。他提笔写了一张“布告”：“写作时间，概不会客。”当然了，这种布告的无效是可以想见的。妈妈只好另想办法，在外面为爸爸借了一间小屋。爸爸自己还主动提出：“地址保密，有人问就说躲起来写东西去了。”可是还不到一个星期，我们就发现，爸爸的朋友们几乎比我们还熟悉他的新地址。而且我家的饭桌旁，基本上还是每日一客。这客从何而来呢？秘密终于发现了。原来爸爸人是走了，可电话比人走得还快：“喂，我已经躲起来写东西了，地址保密。不过我还想找你谈。这样吧，你坐无轨……回头一起到我家吃晚饭，工作晚餐。”

爸爸有工作晚餐、工作午餐，甚至工作早餐，饭桌也就是他的办公桌。

在这里，他的思路似乎来得特别活跃。如果遇上知音，爸爸就连吃、连喝、连说，能把一顿饭吃上几个小时。饭毕，兴犹未尽。撤去饭桌，甩掉拖鞋，盘上双腿，蹲坐在沙发上，爸爸继续大抒其情。谈到京剧，他便唱上一段西皮，论到川剧，他又来上几句川白。他侃侃谈来，天津、上海、山东、山西，各地方言兼用，各地小吃兼及。犹未尽兴，他有时还会搬出英语、法语，间或再说上两句越语、朝鲜语，也不知是真是假，反正听起来还挺是味儿。直到送客人出门上路，爸爸还要来上一段“远送”。

爸爸不但好吃，还好喝，每顿饭都要根据不同情绪喝上一杯不同的酒，或白或红或黄，或是自己调制的混合酒。然而，他沾酒脸就红，而且红到脖子，红到脚后跟。不是我夸张，有一次我亲眼看见，爸爸把酒瓶盖儿一打开，脸就红了。

人们都说喝酒脸红的人好交，爸爸可是真容易“一见相投”。他为人处事的格言就是“无事不可对人言”。正是这个要命的原则，在“文革”期间把妈妈和他自己都害苦了。

他俩从“文革”一开始就都被“专政”了。后来“造反派”自己打了起来，他们暂得“漏网”的“自由”。面对这一片“大好形势”，爸爸和妈妈在家中不免忧伤论国事，一句“江青是祸水”走漏了，当然迎来的是大祸临头。在那为人处事需极小心谨慎的年月，当众说过的话，能不承认都绝不承认。可爸爸那“无事不可对人言”的原则，早已被他升华为“无事不可对党言”了。

爸爸和妈妈再一次被隔离。事情来得很突然，妈妈一时搞不清楚自己犯了哪条罪状，该交代些什么问题。还是“造反派”给她提了醒，让她想想在家与黄宗江都讲了些什么攻击“中央首长”的“黑话”。妈妈恍然大悟，心想这可糟了。她非常清楚爸爸那“无事不可对人言”的原则，知道他会把平时一切鸡毛蒜皮的事都交代出去。于是只好拼命苦想，尽量“交代”。可妈妈又深知，爸爸这个人的记性特别，大事能忘了，越是小事却记得越清楚。妈妈自知无论如何也交代不过爸爸，只好坐以待毙。

果然，爸爸一下子就给江青来了二十几条，白纸黑字。当然他越是交代彻底，“罪行”就越大。幸亏“文化大革命”终于结束了，否则他们二老恐怕也就提前“结束”了。

经过这场“革命”，爸爸也该吃一堑长一智了吧？可他刚获自由就“旧病”复发，并更胜于前。爸爸现在不但对党无事不言，与人闲谈时无事不言，更在大会小会上无事不言，而且养成了发言癖。他在戏曲座谈会上要发言，文学学术会上要发言，表演艺术谈心会上要发言，甚至营养学研究会上他竟

然也有言可发，当然了，他已经是美食学会的理事了。妈妈余悸未消，常常嗔怪他：“言多必失呀！”可爸爸居然写了个集子就叫《言多必失录》。

爸爸发言还有个要人命的毛病，就是在他的发言中几乎每次都要带上我们家的人和事。什么孙子怎么说，老伴怎么讲，女儿怎么看，女婿又怎么想。反正又是他的“无事不可对人言”，把家里发生的事全都抖出来了。似乎只有这样，才能使他心中更加坦荡。可这一来，我们全家也只得跟着爸爸“无事不可对人言”了。谁知道平时哪句话被他记住，又要在哪个座谈会上给放出去。好在我们家传没有阴谋，抖就抖吧。全家人一样的坦荡无私，无私也就无畏了。

不说了 爸爸这个人就是这样 他以食会友 以戏会友 以文会友 更以心会友……愿爸爸永葆旺盛之精力 在吃学、戏剧学、戏曲学、影视学 以及各类学术上达到更高的美学成就。

老 汉 自 白

知父莫若女也，乃以她少女时文字代序，再略赘数语。

我幸存实龄八十有三，虚岁八十四。俗谓阎王不叫自己去的跳坎之际。我暂无去意，因还有事没办完，还有文、有戏待作。正值中国电影百年纪，蒙邀作传。我对写回忆录之类，一贯兴趣不大，认为自己非属列传行列。又一想，确如我女儿所说，我属于无事不可告人的家族，其实我写自己也写够了，或叙经历或述情怀，辑我历来文字便可见来龙去脉。惟成文于不同时期，叙述难免有所重复颠倒，删补重写亦难，铺排一下总还能略见虚实。并附历经时间、战火、动乱、磨难残存的照片，尚可略见其人、其文、其影。乃请已为我多种集子签署的苗子大兄赐题“其人、其文、其影”有如“文化大革命”大字报标题：“黄宗江何许人也”！传记主持人又要求标出传主姓名，又寻出苗子为我夫妇题写的墓碑，我这尚未涂黑留红的半边，此处可先期借用。我此生行当似较复杂，其实生旦净丑，我这常唱元曲开场的副末，总未离戏曲、戏剧、电影、电视诸演出艺术，最后归口为八一电影厂编剧，归隐军中，离而难休。同行常说电影是遗憾的艺术，引申之人生又岂不也多是“遗憾的艺术”？惟无遗憾、更无遗臭，也就无怨无悔了。坦陈我这艺人、文人、军人的一生敬呈读我者。

又一甲子入秋



丁聪画

拙笑难倩兮，
弯目难盼兮，
却真善美兮
余所求！

——自题诗

黄宗江
其人其文其影



黄苗子为本书题字

卷一 寻根记略

我父黄曾铭 字述西 浙江温州瑞安人 清末留日学电机 归国获洋翰林衔。入民国，一生任电话局工程师，兼工业大学教授。1934年伤寒病故于青岛，时年四十七岁。他一生对孩子从不做教训语，我们得自由成长。

甲午中日战争我国失败后，于1895年秋成立的强学会，是为变法维新做准备的团体。京、沪两地入会者共51人。黄体芳与其子绍基、侄绍第同入会 人称“三黄”。他们是我的叔曾祖、伯祖、祖父。又和我曾祖体立、伯祖体正 并称“瑞安五黄先生”。

我母陈聪 浙江温州永嘉人 家庭妇女 知书达礼 善良为本 比我父小约十余岁。我十三岁时父亡。母亲才三十多，带着七子女艰难生活，对我同父异母的两个姐姐，视如己出，从无差别，这也形成我家家风。我这长子行为多不端，年少时殉情自杀，贱业演艺，浪迹四方，她从无怨言，只要求我无暇写信时寄一信封便好，我都未能做到。我对她从无一文一言记述，如今更写不出来了。1966年“文革”初起 我兄弟姐妹多遭难 她忧恐猝死于北京，未存骨灰，了无痕迹于世。几十年后，我倒写了一篇《沉船上的父亲》。

沉船上的父亲

一位编辑朋友来电话，说是正在组辑“父亲节”的文章，要我也写一篇。这“父亲节”属西方礼俗 我做为中国一人子人父从未过过 但这的确是个值得提倡的好节日，应附议求同。我生于1921年 已是“五四”之后 在我家和我自己身上已不存封建孝道，但还是尊敬父母、孝顺父母的，也可说孝还是孝的，顺则未必也。

我父亲不是什么重要人物，无需列传，但总得略报家门，才能说明他是

怎样的无关重要。我父黄曾铭，字述西，小名阿贝 浙江瑞安人氏。据推算 当生于1887年，光绪十三年，其父和其祖父均为清翰林。我父清末留日，学电机于东京高工，毕业回国后居然赶上了最后一科的洋翰林。入民国，在北京电话局任工程师 兼工大教授，1932年原职调青岛，1934年死于伤寒。一生似无大事可记，但对自家子女的影响、性格形成 还是重要的。



父亲黄曾铭

他死时才四十七岁，我这长子才十三岁，现在我七十三了，一别六十载矣，记得我和妹妹宗英、弟弟宗洛等在棺前

守灵 四叔自家乡来奔丧 他长得和爸爸很像 方进院门 就被小弟弟宗汉一眼看见 那时他才三岁 如今也六十三岁了)直奔上楼 向妈妈高呼着：“爸爸又活了！”其清脆震人的声音至今犹在我耳。爸爸当然是不能再活了。那些日子我常梦见爸爸。我在梦里对他说：“你是爸爸 可是你到底是死了 我还是有点儿害怕 今后……”此后他再未入我梦 六十年过去了 我是忘了他，但又时常记起。我从小至今爱吃的东西几乎都是他带着我去吃的——从北京街头的热油炸鬼 到南味的糍饭、咸豆浆 以至日本料理的“鸡素烧”……

我尤其记得他带着我去看过的京戏 从梅兰芳、杨小楼 直至陈德霖、龚云甫、王长林……我日后以戏剧为终生职业即源于此。我在学校同乐会上演京剧、话剧乃至歌剧，父亲都是我最早的、最最热烈的观众。他对母亲说过，干脆把老大（即我）送富连成或戏校。可惜我的嗓子属破锣，有自知之明 知道“祖师爷没赏饭”。

我们应属所谓“书香世家”，但父亲从未命我读任何一本书。可是他多次带着我和老二（时老三老四小妹尚小）从厂甸转入杨梅竹斜街，商务、中华、世界诸大书局均在街内，信远斋也在，购书之余，少不了喝两碗酸梅汤。走出斜街 把口又是开明、北新诸新书店 在这些庙堂里我初识叶圣陶、安徒生、谢冰心、周氏兄弟……《爱的教育》、《十五少年》、《鲁滨孙漂流记》、《瑞士家庭鲁滨孙》……

我父亲是学电机的 不是学者 又不治文史 书房里的书并不算多 但有两大箱黑漆红字的《四部备要》 分陈经史子集。我也难无师自通 但总算从

此得知世界上有孔孟庄荀李杜太史公……书架上还有一大套巨册的日本精印出版的《世界美术全集》，这也可以说是我的美术知识以至美学观念的起点 遗憾的是也可以说是自己的顶点了。其他重要的还有巨册《戏考》、一套十几册的《福尔摩斯》。

父亲从未要求我们读什么，甚至对我们的课业也从不过问。乃至我父亲死后，亲友父执偶对我这老大说两句今后要好生读书之类，我竟感到是一种从未领受过的训诫。

我也没听见我父亲的日常语汇里出现什么政治术语，诸如最通常的“民主自由”之类 但看来他是极其民主、自由的 又不是放任的 对子女还是有家教家序的 以身教代言教的 甚至身亦不显。所以我家家风 相传至今 对民主与自由是崇尚的，但对极端民主与绝对自由之类也是从无幻想的。

当然，父亲生于斯世，也不可能是全然脱离政治的。我很小时就听母亲说过 父亲留日回来 原被邀去“南满”工作 那就赚大钱了 但父亲坚持到北京。他留日，甚通日语，有不少日本朋友。有一次母亲给我看父亲给她的信，说是从北京到青岛的火车上，听见日本人谈话，明目张胆地谈及侵略中国的意图。父亲极其愤慨。记得他有一次苦笑着对我们说：“爸爸要参加共产党了！”虽属戏言 似亦话出有因。

以上所述均属繁琐，惟有一件可称险遇奇遇的事，就是我父亲曾遭沉船，已淹没昏死，被打捞救活。这次可真是“爸爸又活了”一次 只是那时候还没有我们。那是小时候先听妈妈给我讲的，后来她又交给了我一篇我父亲得救后在报纸上发表谴责当局尤其航政的文章，是号外传单似的单页，半文半白，



慈母手中线

极为激昂愤慨。这是我看见过也保存过的惟一的父亲的一篇文章，惜佚于“文革”抄没。我至今隐约记得零星词句。那时他和我母亲尚未结婚，他是自上海或宁波、沈家门乘亦官亦商的招商局轮船返乡温州准备成婚的。我大伯同行。海上风清月朗，却与另一商船撞碰。商船见难以靠拢，居然掉头而去。父亲所在船的救生艇又多陈旧难以操作，仅放落了少数。旅客们纷纷一拥而上。我父先服侍其长兄登艇，又帮助一些妇孺登艇。她们或失鞋落帽，或抱不动孩子，一一要我父亲相助，父亲均援之以手。他目送救生艇

远去，自己又折回船舱，带上了受人之托的信件，因感天寒加上了一件丝棉袍。他走出船舱，却见远去的救生艇沉没，脚下的轮船亦渐下沉，他自己攀登桅顶，抓住桅杆，终难持久，坠落大海淹没。幸亏是在回舱取信件时加了件丝棉袍，乃得沉浮水中。据说还是后来搜寻的船只在搜寻无望返航时，一桨打中了正浮起来的他，才得救。父亲在文章中提及：自己未得保全长兄，有愧有罪于长嫂，家乡还有已故前妻的两个幼女在翘盼，定聘未婚之妻待嫁——他激烈地谴责了当局的弊端。又提到了危急混乱之际，船上诸姊妹遣他代为抱孩提鞋。他是甘做姐妹们的“奴仆”的（“时尚无”为人民服务”或“助人为乐”等词汇。他说自己之所以能置身度外，是由于少年时读过《鲁滨孙漂流记》……

在早已消逝的母亲叙述里、父亲的文字里，此次沉船经历所显示的父亲的临危不乱、助人为乐、抨击时弊……这一切我无以名之，或可说是父亲的沉船精神吧，有形无形地影响着我和我的兄弟姐妹们，我们的做人，我们各自的小小几十载的一生（注文中提及的我父亲的“未婚妻”就是我的母亲陈聪。）

1994年5月1日

与弟弟妹妹同演戏

我家兄弟姐妹七人，两位姐姐比我大得多，我是男老大，下头还有老二、老三、老四，名叫宗淮、宗洛、宗汉，还有个小妹宗英。

我们家住北京，我爸爸是电话局工程师，就爱带着我们看戏。京剧的名角、老角看得可多了，后来又看上了话剧。我在青岛上初中时就尽在同乐



黄氏兄妹童年演戏一景，右起宗英、宗江（后）、宗洛、宗淮。

会上演戏，一台能演好几个角色。京剧里的丑老头、丑婆子，话剧里演个还让妈妈抱的小孩子，还在歌剧里演了个举火把的和平女神。我回家就给弟弟妹妹们演我自制的木偶戏，还给他们排演我编的戏。黄宗英就成了惟一的女主角兼配角。黄宗洛小时候最笨嘴笨舌，也跟在里头瞎搅和。我和宗英后来都当过职业演员，又都改行以写作为主了。可小时候连话都说不清楚的黄宗洛，现在倒成了我们家剩下的惟一的演员，七十岁了，还越演越欢。黄宗汉那时还抱在怀里，派不上戏，长大了，十几岁就参加了地下党，忙于政治活动，也没机会演戏。现在离休了，成天忙活着策划修建古文化场地，如大观园、天桥乐、湖广会馆，都有他的事儿，还常策划个电视剧。这大概是小时候没过足戏瘾，在这里补课呢！仕而优则学，最后补上了一员史学博士。

刚才说了，我们的爸爸是电机工程师，清末留学日本，回来赶上了清末最后一科的洋翰林，往上数，我爷爷、太爷爷都是翰林，那就叫书香世家吧，打我这儿才成了戏子，还带上了一串儿，成了演艺人家了。我总觉得演戏这行当不错，虽不比别的行当好，也不赖，因为它最接近人生百态，你说是不是？

祭 二 弟 文

——黄宗淮的少年与“晚年”文章

南开校友会寄来宗淮发表在《南开初中》上的两篇文章，日期为1935年6月并1936年3月，他小我一岁，当年应为十二三岁。宗淮是在亲友贺我周岁的晚宴上，我娘忽感不适而生下的。曾听娘笑说：老大是天亮生下的鸡，老二是天黑生下的狗，都是生就的劳碌命。我俩虽一母所生，我生来多言，他生来少语，且老气横秋。我小时给自己起了个笔名“春秋童子”，还给他起了个笔名“冬夏老人”。说他老气，还不够准确，可说是书生气，也不准确，可说是稚气。他这两篇文章就透着稚气，却又有文史思维，甚至可以说阶级观点。及长，他果然治文史，做了北京市委党校的历史教师。“文革”中当然遭罪。大罪有二：一是他写了《李大钊传》，歌颂李大钊便是贬污毛泽东。再是他写了歌颂于谦的京剧，于谦是明朝的忠义之士，官封兵部尚书（略如现代国防部长），却遭当朝杀戮。这就被认为是为彭德怀翻案。宗淮



病榻上卧读的黄宗淮

(朱自清幼子“文革”时同遭诬 现为中央党校教授 亦故去 合写的《李大钊传》已出版。宗淮如还活着 晚年必仍写史论文章 以其阶级观点 歌颂古代的于谦、当代的彭德怀。吾弟如还活着……)

2001 年秋至 愚兄“春秋童子”实岁八十了

七 十 还 乡

我祖籍温州 父乡瑞安 母乡永嘉 我生长北京 浪迹四方，一辈子就是没到过原籍。今年（注：1991 年）金秋季节 庚午重阳登高之际 得应邀还乡，并携他乡老伴，这在自己也真是百年难遇的事了。

我六十九周岁生日刚过，或虚或实，均可称七十矣。虽无“少小离家老大回”的诗境，但寻根的绮思则是常常无端出现的。在旧笈中寻得已故家表兄冒叔子多年前寄赠的一首《忆温州》诗云：“梅雨潭边翠作堆 仙岩洞口白龙飞 神光染出惊鸿影 游子何日得走归？”诗人自注：“温州话回家叫‘走归’，它是我母乡 童年游钓之处 思之不已。俗话说喝了温州飞来泉水总会回来的 信乎 泉转江第一浆。”这“走归”二字 我童年在北京时就常听大人们说起；“大跃进”时曾返乡体验劳动的胞妹宗英曾以之为题 写过文章 可见“走归”之诱人。我走南闯北 闯到过西方巴黎 那里的华侨 温州人独多，

时操俚语。我也会编这样三句：“我是温州人”“温州话讲弗来”“NO走归过”。这NO不是英法语，而是温州话的音译略同于“没有”近英语矣。就凭这三句，我吃请巴黎一月，日无虚夕。偶过一家匾悬“永嘉馄饨馆”，念其以母乡为名，便荡了进去。老板听罢了我那三句乡言，正色说他远在巴黎都回



携妻为父亲扫坟

去过了，我怎么近在国内都没有走归。他声色转厉，几如质问：“你格佞哪？”直译京白便是：“你这家伙是怎么啦？”如必须作答，主客观原因总是有的：儿时为祖母奔丧，我已上学，乃只轮上带围嘴儿的宗英和还穿开裆裤的宗洛；及长，逃日寇之难，我已在孤岛演剧糊口，乃只轮到宗淮返乡教学奉母宗汉尾随。直到“文化大革命”我成了“反革命”要把我遣返还乡，温州不收，说是此人与温州无关。亏得不收。虽据有经验的人说，贫下中农及工人阶级对各类分子多极宽厚，但总不能表示欢迎吧？还是没有此种阅历为好，乃得今日，虽未衣锦，总还是正经八百的布衣还乡，深得各方厚爱也。温州市图书馆正在举行“温州当代百家著作展览”，我也忝列一家，少不得现身说法一番。

抵祖居瑞安，次日就布置我夫妇游仙岩并谒祖坟。如此安排，于私于公，也是可以理解的。我父亲黄曾铭，清末少年时留日，一生只从事了电话局工程师这一种职务。1934年，他四十八岁，我十三岁时，他便弃养于青岛，依旧俗运灵返乡安葬，如此我和父亲已然阔别半个世纪以上了。他的坟在巴水虎山对面荒岭一高处。我的老伴虽当过八路军，但如今步履维艰，不复当年行军沂蒙，搀扶攀登而上，连说：“见一次公爹可真不容易！”由我叔伯家的子侄陪同，鞠躬行礼如仪。我不禁想到父亲在30年代初，在家曾破口大骂当局，说是要参加共产党，虽亦戏言，尚属由衷。他一生高度宽厚，还是值得后人敬重的。我们又攀山至仙岩主峰白云寺山，我祖父及曾祖坟茔所在，蔓草丛生，碑碣断碎。在山野劳作的老农好心地走过来，帮我们砍了砍杂草，得见故大夫茔诸字样。史称我先人三黄或五黄先生。以叔曾祖体芳名声最大，曾弹劾李鸿章，遭贬于“老佛爷”。伯祖绍基，通康党。我祖父绍第，兴女

学，禁缠足……他们均属晚清清流，是当时的改革一派。他们多有翰林、主考、御史等职称，以铮铮谏臣自居。黄宗英素喜口出不逊，曾说过：“我们黄家就是有给皇上提意见的传统。”时空相隔，说实话我已毫无骨肉荣辱之感，但总还觉得每个时代与阶层有其好人，总是好人为好吧！

说些活人的事吧，活而又活的活人！温州可以说是个活得要飞腾的、新兴的又古老的城市，旧街上满是七上八下的高层建筑；南来北往、东奔西窜的是各式各样的车——自行车、三轮车、摩托车和一种叫做“飞亚特”的波兰造的小型汽车，各种车辆及行人你来我往地在间隙中穿越，车速不低，车祸不多，车技尤属惊人。全市只一条宽窄略如北京王府井之半的马路，不准行车，专供步行，是当年山水诗人谢灵运在这里官居太守乘五马并驾之车巡阅的通衢大道，乃称五马街。遥想当年，灵运风采，这五马并驱之路当算是最神气的了。抚今追昔，能不赞叹？今日之扩展，岂只五马之势？

我温州学风、文风、诗风均极盛，天宝往事难尽诉。我此次返乡，却有幸与当前健在、已入古稀的几位当代诗人促膝谈心，他们是莫洛、唐湜、洛雨、洪禹平诸君子。他们几乎都有些共同点：投身革命较早，历经坎坷，戴过各类不属于他们的“帽子”，幸于劫后晚岁，政策落实，得安返故里息老，不求闻达，甘于寂寞，笔耕不辍，写他们各自的《暮年情歌》（莫洛诗篇），他们更有一大特点，在他们的诗文中多乡音浓郁醉人。我讲过我只懂得几个温州字眼儿，仅说温州人称三顿饭早中晚为吃“天光”“日昼”与“黄昏”，便可见多么既俗且雅，既是农民的又是诗人的语言。

我过去常自豪于自己的“第二故乡”甚多，但因此而失去了第一故乡，也是憾而无悔的事了。我一生从未返乡，却总有一种永恒的乡愁，对北京、天津、重庆、成都、青岛、泉州……乃至异国他乡，朝鲜、越南，那里的一草一木对我都是可亲可怀的，我在那里打过美国敌人；而在我结交了美国朋友的地方如圣地雅谷（是我对 San Diego 的雅译）那里的一人一物对我也都是可亲可怀的。《浙江日报》多年前就邀我写一篇关于自己的故乡的文字，我只好答应写一篇《我没到过的故乡》，终未交卷，如今改题，一了文债如斯，情债却难一了百了，就此祝福我各地的乡亲们，我当再努力“走归”也。

卷二 学子生涯

1921年11月3日，我出生于北京的一个小胡同里（西单大木仓胡同）。四岁时（1925年）进入北京的京师第一蒙养园，第二年进入初小。1930年考入崇德中学附小，与同学孙以亮（道临）、陶声垂（娄平）的友谊一直延续至老。1932年我父调青岛工作，我上了青岛市立中学，与同学李普的友谊迄今。1934年父亲病故，随母亲投亲北返，在北平崇德中学又上了初三，又与密友孙、陶同学（还有朱迈先，已罹冤早亡）

1935年我考入天津南开中学高中。同班同学中，后来从文的有黄裳、方群、丁志刚等，从医的有方圻、吴蔚然等，从商又从政的有孙孚凌等，友谊延续迨长。1937年“七七事变”，南开毁于日寇，在耀华上了一年午后上课的特班得毕业。1938年考入美国教会办的燕京大学西语系，想像着毕业后有如奥尼尔与洪深进入哈佛之类拿个戏剧学位。不意1940年冬我弃学从艺，直到1946年我又返燕京上我的第九年大学，一年后吐血又退学，至今未毕业，未获任何学位。

致 孙 道 临

道临：

看了、看了《詹天佑》出得场来，撞上了电视镜头，闪躲不及，脱口而出几句私而又私的私语，不知公而又公之得体否？我说：我俩八岁相识于小学，如今都整八十了。我们都是浙江人。清末民初，我父亲留学东洋学电机，你父亲留学西洋学建筑。我们上了同一小学——崇德中学附小（了不起的杨振宁也上过，他比我俩小一岁，低一级，乃没一块儿打过我校独有的墙球）我们在课外都读过冰心的《到青龙桥去》。我们也登上了青龙桥，看到了詹天佑铺设的高耸的铁轨，立地望天——我想，如今八十岁的我想，当时